

法規名稱：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圖件檢核表

修正日期：民國 105 年 03 月 08 日

當次沿革：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臺北市政府（105）府都設字第 10530054600 號令修正發布
名稱及全文 1 點；並自 105 年 3 月 8 日起實施

（原名稱：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圖件基準表；新名稱：臺北市
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圖件檢核表）

（法規內容請參閱附件）